



明州论坛

要让百姓敢花钱能花钱

□凌波

2014年度宁波市12个行业的人工成本信息已发布，金融业以年人均人工成本25.24万元高居榜首，而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最低，为5.78万元，不到前者的四分之一（11月25日中国宁波网）。

企业人工成本，一般包括从业人员的劳动报酬、福利费用、教育经费、保险费用、劳动保护费用、住房费用和其他人工成本费用。这次发布的12个行业中，金融业当之无愧地再次成为宁波2014年度人工成本最“贵”的行业，2010年、2011年、2012年，金融业的人工成本分别为19.1945万元、21.38万元、27.33万元，连续3年排在第一位。金融业作为垄断企业，其收入连续几年领先其他行业，并不出乎外界意料，被网友称为工薪阶层中的“土豪”。

收入分配改革已酝酿多年，但不断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实施国企高管限薪的同时，百姓总感觉“干得多挣得少”，收

入跑不过房价、物价。究其原因，主要是居民收入和劳动报酬在分配中的比重偏低，再加上一些垄断行业的特殊地位加大了收入差距。近几年，收入差距在逐步缩小，但仍相当严峻，且垄断行业与非垄断行业之间收入差距明显，一些企业带有强烈的垄断色彩，进入门槛非常高，收入自然也就高，而像农林牧渔、餐饮服务等行业进入门槛低，收入也就低。国家统计局的调查数据显示，2014年年平均工资最低的三个行业分别是农、林、牧、渔业28356元，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50%；住宿和餐饮业37264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66%；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39198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70%。

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是社会公平的重要体现，也是广大劳动者平等参与社会分配权益的基本保障。“十三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持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调

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十三五”规划建议为未来五年缩小收入差距、持续增加居民收入谋划了实实在在的举措，其展示清晰蓝图令人振奋。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为最难啃的“硬骨头”之一，收入分配改革动的是真金白银，是利益格局的深层次调整，但为了民生之源，必须知难而进。

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目标，是在公正分配、规范分配的原则下，构建公平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不断缩小收入差距，引导全体人民勤劳致富、合法致富，最终走向共同富裕。应该看到，利益格局失衡、分配秩序失范的现状是多种因素长期作用的结果，深化改革不是对原有格局与路径的简单修补，而是坚持共同发展、共享成果，对社会财富分配格局与分配方式进行全方位改革。

在缩小收入差距方

面，目前形成的共识是“提低、扩中、限高”。在这个过程中，除了增加收入，还有购买力这个核心问题。若是忙碌辛苦一年，却仍然无法提高生活质量，那就是真正的“纸上富贵”。所以，在改革收入分配体系的同时，要提升公共服务质量，解除百姓在教育、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方面的后顾之忧。另一方面，要增强百姓收入预期。当前，一些与收入分配有关的社会问题突出，部分百姓的不公平感与安全感上升，很大一部分原因并不是人们的收入与生活水平下降，而是缺乏稳定预期。因此，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既要重视解决现实中的紧迫问题，又要通过相关制度安排为全体人民提供稳定、安全的预期。有了良好预期，就会对未来生活有信心，敢花钱、愿花钱、能花钱。这也是收入分配改革的初衷。

五中全会精神大家谈⑫

□俞立伟

狠毒标语缘何成灵丹妙药？

媒体观点

别让伪金融创新掏空百姓钱袋

岁末年末，一批以“互联网金融创新”为外衣的非法集资风险集中暴露，有些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侦查，引起社会高度关注。金融创新固然需要一定的宽容度，但监管部门须主动作为，严防非法集资借伪金融创新“还魂”，掏空百姓钱袋子。

随着互联网金融“爆炸式”增长，一些非法集资活动借机以“互联网金融创新”之名行欺诈之实。借“互联网金融创新”搞非法集资，直接受害的是普通百姓。

风险暴露、百姓受损，监管之

“剑”必须尽快出鞘。十部门今年7月公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然而相关细则至今仍未出台。值得注意的是，“铁路警察各管一段”“谁的孩子谁抱走”的监管格局，容易造成监管真空和套利空间，让非法集资有机会披上“互联网金融创新”外衣招摇撞骗。未来只有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加快建立符合现代金融特点、统筹协调监管、有力有效的现代金融监管框架，才能让“草根金融”更好地为“草根”服务。

——《新华每日电讯》李延霞

反腐抓“小事” 常识在回归

公务员上班时间围观明星，被纪委通报；大学校长为女儿违规办婚宴，被免职；干部拿两个苹果没付钱，受到纪委通报批评并接受诫勉谈话……近期，反腐领域的一些“小事”，获得了不输“打虎”新闻的关注度。

曾几何时，一些仍常识在社会上颇有市场，使得一些干部对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行为“习以为常”，认为吃

点、收点、捞点是生活小节，不上纲、不触法，实施已逾三年的八项规定，成为反腐倡廉这一大事、难事的有力抓手。有碍小治，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抓早抓小，极具操作性的一项项规定，深刻地改变着中国社会，使其向常识回归。也只有不停步，只有持续对“小事”较真，常识才能够回归。

——《光明日报》崔卫国

的教育和管理密切相关。应该看到，在一些地方，形式主义的标语宣传已成为提升市民公共素养、推进城市文明建设的代名词，似乎不挂几条横幅、不贴几张标语，就有宣传不到位、管理缺力度之嫌。宣传标语满天飞、突击清理迎检查成为许多城市常见的景象，却往往忽视日常街区常规化的精细管理和对不文明现象的常态化执法和零容忍态度。

对待不文明现象，相关部门不是从加强教育和着手，去做细深管理工作，强化监督和执法力度，却往往迷信于宣传标语的效力，似乎标语一贴，横幅一挂，宣传教育工作就会自然到位。这种形式至上的管理思路，对包括乱丢垃圾在内的不文明现象，其整治效果究竟如何，恐怕很难让人恭维。而当管理出现缺位，市民可以依靠的合法手段遭遇真空时，狠毒标语的面世和逐渐流行自在情理之中了。

要真正消除不文明现象，有效提升市民的文明素养，更需要的是相关部门的扎实管理和严格执法，而不应过度追求形式主义，沉醉于标语满天花的热闹氛围。惟其如此，方能在治理不文明现象时从根本上逐步消除“狠毒标语”出现和生存的空间。

不让“家庭”成为家暴的“隔音墙”

□郭敬波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7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以“强制报告”“告诫书”“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建立起的机构合作反家庭暴力干预模式，是这部法律的一大亮点（12月28日新华网）。

家被誉为“温馨的港湾”，然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统计，涉及家庭矛盾的故意杀人案件，占全部故意杀人案件近10%，这是让人何等触目惊心的数字。过去，男女平等、社会文明程度低、法制观念淡薄被认为是家庭暴力的主要原因。今天，男女平等不仅在法律上得以确认，在社会生活中也得以实现，社会文明程度和人们的法制观念更是大大提高，但家庭暴力这个社会“顽疾”却一直并没有消除。

10%涉及家庭矛盾的故意杀人案件中，有一个应当引起重视的现象是，一些杀人者并不是长期家暴中的“受害者”，而是“受虐方”。受虐方在“沉默中爆发”，采用“以暴制暴”的方式杀害施暴方，是最让人唏嘘和最常见的形式。前不久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汤翠莲故意杀人案”，就是这类案件的典型。人们不仅要问，她们为什么不向公安机关报案？她们为什么不向妇联求助？

观诸现实，过去，家庭暴力问题往往被认为是“家务事”，“虐待罪”也被规定为“只有当事人告诉才处

理”的亲告罪。再加上人们受“家丑不可外扬”观念的影响，让家庭暴力行为具有很大的隐蔽性，调查取证也非常困难，造成了“法律总在家暴后”的救济滞后现象。大多只是在“以暴制暴”的恶性事件发生之后，才于平日遭受害者的“受害者”施以刑罚。

这次的反家庭暴力法规定，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居民委员会等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家庭暴力，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的“强制报告”制度，使得家暴可被“早发现”；实施家庭暴力的加害人，如果不构成治安管理处罚，公安机关可以对他批评教育，同时可以给他出具一个“告诫书”，促使实施家庭暴力者及时“收手”；受害人受到家庭暴力或者面临家庭暴力的状况，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让法律成为其人身安全的“防护网”。反家庭暴力法还规定，“单位、个人发现正在发生的家庭暴力行为，有权及时劝阻”。以后，你可以对邻居那些“异常响动”适当地“听墙根”了，发现有些“不对头”非但要及时劝阻，还应当及时报警。

在一个存在家暴的家庭之中，“家庭”非但不再是“港湾”，反而是阻碍被害人呼救的“隔音墙”，让被害人“无路可逃”的壁垒。反家庭暴力法将法律向反家庭暴力的更“前方”推进，就是在让受害人实现自力救助、社会救助和法律救助。



助长

白应琦 绘

Large advertisement for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me Goods (华生国际) featuring various products like furniture, appliances, and electronics with prices and promotional offers. Includes a QR code and contact information.